

# 武定县财政局文件

武财农〔2022〕111号

---

## 武定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狮山、高桥、猫街、万德、己衣、发窝、白路、插甸、田心、环州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楚财农〔2022〕170号），现将2022年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60万元下达你们，用于美丽宜居示范乡镇、美丽宜居示范村、美丽宜居示范村庄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相关项目。款列2022年“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政府经济分类科目，“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加快项目实施推进。**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州党委、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规定和决策部署，严格按照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和《云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加强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云财规〔2022〕23号）规定使用资金，加快项目实施推进。

**二、突出资金支持重点。**资金主要用于奖补获评美丽宜居示范称号的乡镇、行政村、自然村，各县市要围绕《楚雄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5年）》和我州乡村振兴“十百千”示范工程创建目标任务，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重点支持获得荣誉称号的乡镇、行政村、自然村进一步改善乡村面貌，提升产业化程度和乡村治理水平，促进农民群众稳步增收。

**三、强化项目绩效管理。**认真落实项目绩效管理，加强项目实施的跟踪调度，实施全过程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落实公开公示制度，及时掌握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切实管好用好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1.武财农〔2022〕111号2022年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下达情况表

2.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2年12月19日

---

抄送：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预算股、国库股，10个财政所。

武定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12月19日印发

---

附件1:

## 武财农〔2022〕111号2022年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下达情况表

序号	乡镇	下达金额 (万元)	美丽宜居示范乡镇				美丽宜居示范村(行政村)				美丽宜居示范村庄(自然村)			
			奖补 乡镇	金额 (万元)	奖补 数量 (个)	奖补 标准 (万元)	奖补行政村	金额 (万元)	奖补 数量 (个)	奖补 标准 (万元)	奖补自然村	金额 (万元)	奖补 数量 (个)	奖补 标准 (万元)
1	狮山镇	26					20	2	10	九厂村委会 永宁村委会	6	2	3	
2	高桥镇	16					10	1	10	海子村委会 高桥村委会	6	2	3	
3	猫街镇	52	猫街镇	30	1	30	10	1	10	七排村委会 猫街村委会 永泉村委会 龙庆村委会	12	4	3	
4	插甸镇	22					10	1	10	哪吐村委会 和尚村委会 老木坝村委会 水城村委会	12	4	3	
5	白路镇	3								白路村委会	3	1	3	
6	万德镇	16					10	1	10	自乌村委会 团碑村委会	6	2	3	
7	己衣镇	3								己衣村委会	3	1	3	
8	田心乡	3								鸡街村委会	3	1	3	
9	发窝乡	16					10	1	10	发窝村委会 发窝村委会	6	2	3	
10	环州乡	3								五谷管村委会	3	1	3	
	合计	160		30	1	30	70	7	10		60	20		

